磐安县2021年面向全国公开招聘教师公告（三）

根据磐安县教师队伍建设需要和前期招聘情况，决定面向全国公开招聘4名编内教师。具体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招聘岗位、名额、条件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招聘职位** | **名额** | **要求** | **备注** |
| 中小学教师 | 4 | 1.专业及教师资格证：要求具备相应的教师资格证书，专业不限；应届研究生若未取得教师资格证（或合格证明+相应普通话证书），可凭相应专业报名（参照公开招考），教师资格证要求见本公告第六条“聘用签约”。2.其他（须满足一项）：全日制普通高校研究生；副高及以上职称；具有县级及以上教坛新秀荣誉称号或市级优质课一等奖及以上。 | 根据考核情况择优聘用。 |

招聘工作由磐安县人力社保局和磐安县教育局组织实施，纪检部门参与监督。

 **二、报名**

1.报名时间：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1年7月5日17时止。

2.报名方式：现场报名或网上报名。已经参加过首轮和第二轮招聘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及2021年公开招聘笔试面试的考生，不再接受报名。

**现场报名：**浙江省磐安县安文街道新市路4号（磐安县教育局组织人事科）

**网上报名：**在规定时间内将报名表（见附件）和相关材料扫描件发送至邮箱：2208945347@qq.com。邮件主题须写明报名的岗位及学科。

报名须提供以下材料：

2021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应提供报名表、身份证、学校核发的就业推荐表、教育部学生司制发的《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》（省外高校可持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制发的《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》）、近期免冠照片及其他证明材料。其余人员应提供报名表、身份证、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、近期免冠照片及其他证明材料（职称、荣誉称号等）。应聘人员因学校原因或单位签约盖章等原因无法提供就业协议书的，由本人提供书面说明。

留学人员还须提供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境外学历、学位认证书。

**三、资格审查**

对应聘人员是否符合职位的资格条件进行资格审查，资格审查合格人员进入教育教学能力考核环节。

**四、教育教学能力考核**

教育教学能力考核采用模拟上课、面谈交流等方式进行。参加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前，应届生须向教育局提供就业推荐表、就业协议书原件，往届生须提供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等原件。

教育教学能力考核的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。

**五、体检和考察**

通过教育教学能力考核的参加体检，体检工作由教育局、人力社保局组织实施。体检按人社部、国家卫计委、国家公务员局《关于修订〈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（试行）〉及〈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（试行）〉有关内容的通知》（人社部发〔2016〕140号）和《关于进一步做好公务员考试录用体检工作的通知》（人社部发〔2012〕65号）等文件规定执行。

应聘人员不按规定的时间、地点参加体检的，视作放弃体检。应聘人员放弃体检或体检不合格均不再递补。

体检合格人员按规定程序进行考察。考察按国家公务员局《关于做好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的通知》（国公局发〔2013〕2号）执行。考察结果仅作为本次是否聘用的依据。

体检、考察实施前，国家、省出台新规定的，按新规定执行。

**六、聘用签约**

体检、考察合格人员，按规定程序办理聘用签约手续。首聘服务期为5年。

应届毕业生必须在2021年7月30日前取得毕业证书；师范类毕业生必须在签约后一年内取得教师资格证书，否则予以解聘；非师范类毕业生在签约后一年内未能取得教师资格的延迟转正，两年内未取得教师资格证书的予以解聘(计算时间从录用报到之日开始)。拟聘用人员自动放弃或被取消聘用资格的，其缺额视情在当年内安排补充招聘。

签约后有下列情况之一的，就业协议无效：

1.在报名、考核等环节被查实有弄虚作假或舞弊行为的；

2.存在《浙江省国家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细则》规定不宜录用情形的。

**七、其他告知事项**

1.整个招聘过程严格规范程序，坚持公开、公平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报名、考试不收取任何费用，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或个人举办任何形式的培训班。

2.严格落实疫情防控相关要求。

3.本轮招聘结束后，将根据工作需要视情况继续开展招聘工作，具体时间、地点、岗位计划数等信息另行公布。

4.咨询电话：磐安县教育局组织人事科 0579-84652581、84652802）

5.本公告由磐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磐安县教育局共同负责解释。对公告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在公告发布后5日内提出。

 磐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磐安县教育局

 2021年 6月25日

|  |
| --- |
| 磐安县2021年公开招聘教师报名表（三） |
|  |  |
| 姓名 |  | 身份证号 |  | 此处插入电子照片 |
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xxxx.xx | 民族 |  | 是否党员 |  |
| 毕业院校 |  | 学历 |  |
| 所学专业 |  | 学位 |  | 是否一段线（第一批） |  |
| 家庭详细地址（户口所在地） | 例：XX省XX市XX县XX村XX号 | 联系电话 |  |
| 应聘岗位 | 学段+学科例：小学语文 | 是否应届 |  | 是否师范专业 |  | 教师资格类别 | 学段+学科例：高中语文 |
| 个人简历（从高中开始填写） | 例：1.XXXX年X月- XXXX年X月，XXX中学，高中；2.XXXX年X月- XXXX年X月，XXX大学，XXXX专业，本科；3.XXXX年X月- XXXX年X月，XXX大学，XXXX专业，研究生；4.XXXX年X月- XXXX年X月，XXX单位，XXXX岗位，高级教师职称。…… |
| 奖惩情况 | 例：1.XXXX年X月，获“国家一等奖学金”；2.XXXX年X月，获“浙江省优秀毕业生”；3.XXXX年X月，获“XXX县教坛新秀”；4.XXXX年X月，获“XXX市优质课一等奖”；…… |
| 其它 |  |
| 本人承诺 | 本人声明：上述填写内容真实、准确、有效。如有不实或无效，本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填表说明：1.“教师资格类别”填写学段+学科，如“高中语文”；若未取得教师资格证书，填“无”。 2.此表请不要改动格式，与其他相应材料整理成一个PDF发送到指定邮箱。 |  |